

证券代码：831526

证券简称：凯华材料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08月11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监事及参会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7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庆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监事会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报告》；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风

险，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在选出新任监事前，第一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新选举的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周庆丰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拟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人。监事会拟提名周庆丰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吴中玉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拟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人。监事会拟提名吴中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并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议案内容：2016 年 11 月 01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向 2 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备案的具有做市商资格的证券公司、6 名在册股东、1 名董事、1 名监事及 16 名核心员工等 26 名投资者共计发行股票 4,995,666 股，发行价格

为每股人民币 1.2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344,495.82 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止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止，该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累积使用金额 6,355,112.00 元，其中募集资金金额为 6,344,495.82 元，利息收入 6,616.18 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23 日